

《喜乐与我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喜乐与我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0741641

10位ISBN编号：7530741640

出版时间：2008-4

出版社：新蕾出版社

作者：那勒

页数：142

译者：吴祯祥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

《喜乐与我》

内容概要

《喜乐与我》中“喜乐”是一只遭主人虐待的小狗，它先后两次从凶恶的主人那里偷偷逃跑，来向马提求救。马提决定不顾一切拯救喜乐，他将喜乐藏在山林中，每天节省自己的食物偷偷去喂它，捡拾铝罐卖钱给它买食物，还给喜乐治好了伤。

《喜乐与我》

书籍目录

第一章 河边相遇第二章 忍痛送还喜乐第三章 送信路上第四章 藏起喜乐第五章 我和喜乐分享晚餐第六章 和贾德的谈话第七章 大卫的宠物第八章 撒谎带来的恶果第九章 妈妈为我保守秘密第十章 喜乐受伤第十一章 喜乐出院第十二章 可怕的贾德第十三章 迎战贾德第十四章 达成协议第十五章 终于留住了喜乐

章节摘录

第一章 河边相遇 发现喜乐的那天，我们全家刚共享完一顿丰盛的周日午餐。吃饭时，大妹黛拉琳像平常一样，把面包泡在装着冷开水的杯子里，这是她最喜欢的吃法。小妹贝琪努力地把豆子全部堆到盘子边缘，想一口气把豆子吃光。妈妈不高兴地看着她们说：“你们这些小鬼，一定要把食物折腾一番才肯吃吗？如果有一天能看到你们规规矩矩地吃一顿饭，我这辈子就心满意足了！”妈妈说话的时候，当然也瞪着我。其实我不是不喜欢吃炸兔肉，只是我担心会咬到子弹头，所以才把兔肉翻来翻去，仔细检查。“马提，我早就把兔子仔细检查过了，你大可放心。”爸爸拿起面包，边涂奶油边说，“兔子中弹的部位是脖子。”爸爸不说还好，一说我反而更吃不下了。我把盘子里的肉从左边推到右边，穿过马铃薯片，再从右边推回左边。“它中弹后是不是马上死掉？”如果不把这件事弄清楚，我一口也吃不下的。“没错，一弹毙命。”爸爸回答。黛拉琳兴致勃勃地问：“你真的一枪就打中它的头？”爸爸慢条斯理地嚼着兔肉，谦虚地说：“也没那么准！”我实在不想再听下去，就站起来，离开餐桌。一个星期中，我最喜欢的是星期天，因为这一天我们会提早吃一顿丰盛的午餐，肚子填得饱饱的。我几乎还有一整个下午的时间可以玩，这么长的时间，我差不多可以逛遍整个西弗吉尼亚，直到肚子又开始闹饥荒为止。平常的日子，要吃过晚餐才能出去玩，而且还得赶在天黑前回家，根本玩不过瘾。我带着一把点二二口径的来复枪出门。这把枪是去年三月我十一岁生日时，爸爸送我的生日礼物。其实我带枪只是为了好玩，通常我只会打树上的苹果，测试自己的枪法；不然就是把铝罐排列在铁路旁边的栅栏上，瞄准他们，一个一个地射击；我从来就没想过拿这把枪去伤害有生命的东西。我们的家位于友谊山的山坡上。只是这么介绍，大概没有人知道那是哪里。准确地说，友谊山靠近姊妹谷，刚好位于车轮镇和派克斯堡的中间地带。爸爸常常对我们说，姊妹谷是我们这个州最适合居住的地区之一。不过如果你问我，哪里是最舒适的居住地方，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回答，是我的家，一栋三面环山、有四个小房间的房子。如果让我选择的话，下午还不是上山坡玩的最好时光，早晨才是，尤其是夏天的早晨，越早越好。有一次，我在大清早上山坡，除了猫、狗、青蛙、牛、马之外，我还在那里看到另外三种动物：土拨鼠、母鹿和小鹿，还有一只头上有红斑的灰狐。当时我猜想，这只狐狸的爸爸可能是灰狐，妈妈则是红狐。我最喜欢的地方，是在旧桥那边。那里有一条小路，弯弯曲曲地绕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，路旁是一条清澈的小河，河边是青翠的树林，还有稀稀落落的人家。今天下午对我来说，似乎很特别。我沿着小河，走了大约一半的路程，突然从眼角瞄到一样东西。那样东西正在移动，我侧头一看，距离我十五码的地方，有一只白中带黑、全身有棕色斑点的短毛狗，静悄悄地跟着我。它低垂着头、尾巴夹在两条腿中间，默默地看着我，样子非常卑微。我看它像一只猎犬，大约一岁或两岁。我停下来，这只狗也跟着停下来，好像遭遇到什么恐怖的事情。当我确定它只是想跟着我走时，就拍拍衣服对它说：“过来呀！小子。”但是这只狗却趴下去，用肚皮在草地上翻滚，我觉得好笑，便走上前察看。它的脖子上有一个很旧的项圈，看来好像已经用过两年了。我敢打赌，以前这个项圈一定是套在别的狗的身上。我伸出手说：“过来呀！小子。”但是它却马上站起来向后退。从刚才到现在，它连吠都没吠一声，好像是一只哑巴狗。有时候，看到这样卑微、畏缩的狗，会令人感到心痛，因为它可能常受到虐待，或被踢打，才会吓成这副德性。“别怕，我不会伤害你。”我又向前靠近一些，但是它还是不停地向后退。于是我只好拿起枪，继续沿着河边走。偶尔我回头看一下，这只猎狗依然和我保持一段距离，我一停下来，它也跟着停下来。它看来虽然不是骨瘦如柴，但是肋骨清晰可见，显然营养不良。走着走着，我看到河边一棵树上，有一截树枝折断了一半，悬垂在河面上，本来我想试试自己的枪法，把那截树枝打断，但是我正准备举枪瞄准时，却想到枪声可能会吓跑那只狗，于是又把枪放下，同时决定今天不再动这把枪。这条小河的水流非常缓慢。沿着河边走，有时还以为河水是静止不动的，但你还是可以看到水面的落叶和漂浮的杂物慢慢地移动；偶尔还会有鱼跳出水面，那种鱼好像叫作鲈鱼。那只狗还是继续跟着我，尾巴低垂，没发出半点儿声音，真是令人感到奇怪。后来我坐在一段树干上休息，把枪放在腿边，等着看它会有什么反应，结果没想到它也在路中央坐了下来，把头靠在脚掌上。于是我拍拍膝盖，又对它说：“过来呀！小子。”它轻轻地摇了摇尾巴，并没有走过来。我心里想，它会不会是只母狗。于是我改变另一种叫法：“过来呀！小妞儿。”它还是没有动静。我打算多等一会儿，等它自己走过来。但我在树干上坐了大约三四分钟，就开始觉得无聊，只好站起来继续走下去，那只猎狗

也站起来跟着我走。虽然常常到这里玩，但我还不知道顺着小河会走到哪里。听说，这条小河弯弯曲曲，最后还会流回这里。但是万一不是，我顺着小河走，可能会走到很远的地方，到时候不能在天黑之前赶回家，肯定会招来一顿打。所以通常我只走到河水的浅滩边，就往回走了。当我转身往回走时，那只猎狗马上躲到树林中，我想大概再也看不到它了。但是在回家的半路上，我再回头看时，它又出现了，而且照样是我走它也走，我停它也停。这时候我突然想到一件事，那就是“吹口哨”。这一声口哨就像按了魔术钮一样，猎狗马上飞奔过来，一对长耳朵啪嗒啪嗒地响，尾巴竖得像旗杆一样直。我伸出一只手，这次它没有后退，而是热情地舔我的手指头，还跳起来把前爪搭在我的腿上，发出一种尖细的叫声。它显得兴致勃勃，好像要把许多天的亲热一次补回来似的。这时候我总算看清楚，它果然是只公狗，就和我猜的一样。“嘿！好小子，你是只猎狗，对不对？”我对它说，它不停地绕着我跑，我忍不住大笑。我蹲下来，它就在我脸上和脖子上到处舔，我心里想，它到底在哪里接受过这样的训练？只会听口哨声的命令。我只顾着观察这只狗，没注意已经开始下起雨来。老天爷，雨水不要来打扰我们。我忙着找这只猎狗的主人。每走过一户人家，我就猜想它会停下来，然后会有人出来吹口哨。但是一路上没有人出来，狗也没停下来。我们一直往回走，经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，来到旧桥上，还是什么也没发现。它不停地摇着尾巴，还不时地舔一下我的手，好像要确定我还在身旁。它的嘴张得大大的，好像在笑。我想它真的是在笑。走过桥后，我们又来到磨粉厂。我开始有点儿担心，它是不是想赖上我，打定主意要跟我回家？我淋得一身落汤鸡回家，肯定会被骂得很惨（因为妈妈总是忘不了外婆是得肺炎死的，所以她经常叮嘱我们，不准淋雨，以免得肺炎），而且家里规定不准养宠物的。现在我淋了雨，又带一只狗回家，真是罪大恶极。妈妈常说，如果你没有钱替宠物买食物，它生病了也没办法送它去看兽医，那你就没有权利拥有它们。不错，这也是不可改变的事实。回家的后半段路程，我没有再对这只狗说半句话。我希望它走到某一个地方，会自己回头走开，但是它还是一直跟着我。我弯下腰来对它说：“回家去吧！小子。”话一说完，我发现它不再笑了，尾巴再度垂落在两腿间，然后默默地走开了。突然，我的心感到一阵酸楚。它走到一棵无花果树下，趴在湿淋淋的草地上，头靠在脚掌上。我才走进屋内，妈妈就问：“那是谁家的狗？”我耸耸肩回答：“不知道，它一路跟着我回来。”爸爸接着问：“它从什么地方开始跟着你？”“就在喜乐学校旁边的桥附近。”“在靠河边的路上？那肯定是贾德·崔佛斯的猎犬。”爸爸说，“他在几个礼拜前刚买了一只新猎犬。”“既然他花钱买猎犬回来，为什么不好好照顾它呢？”我问。“你怎么知道他没有好好照顾它？”我说：“从那只狗的外表就可以看出来了。你看它一副吓破胆的样子。”妈妈听了，抬头看了我一眼。爸爸从窗户往外看，仔细端详那只狗，然后说：“我看不出它身上有什么记号。”在狗身上做记号，那会多痛啊！“大家都别理它，待会儿它自己就会离开。”爸爸说。妈妈对我说：“除非你想感染肺炎，像外婆一样提早上天堂，否则你最好赶快去把那身湿衣服换掉。”我换下湿衣服后，坐下来打开那台只有两个频道的电视。星期天下午通常一个频道播棒球，一个播宗教节目。我大约看了一个小时的棒球赛后，觉得有点儿不放心，就偷偷溜到窗户边看那只狗还在不在。妈妈看出我的心事，便问我：“那只狗还在吗？”我点点头。那只狗看到我出现在窗户边，马上把尾巴竖得直直地望着我。我决定把它命名为“喜乐”。

第二章 忍痛送还喜乐

星期天的晚餐通常是吃中午的剩菜。如果中午没有剩菜，妈妈会另外煮粥，凑合点加了糖浆的烤面包。但是今天晚上还有一些中午吃剩的兔肉。我对兔肉一点儿兴趣也没有，不过喜乐一定会喜欢。我假装没什么食欲，把盘里的兔肉翻来翻去，打算找个机会把兔肉藏起来。可是这个计划不太行得通。“你到底是要吃兔肉，还是玩兔肉？”爸爸说，“如果你不想吃，那就留给我明天当午餐。”“我等一下就会吃。”我赶紧回答。妈妈说：“你可别想把肉留给那只狗。”看样子已经瞒不过了，我只好咬了一小口。“那狗狗要吃什么？”贝琪问。贝琪今年三岁，比黛拉琳小四岁。妈妈说：“我们家没有东西可以给它吃。”贝琪和黛拉琳看看爸爸，希望爸爸能给她们别的答案。她们终于也开始同情那只猎犬了。有时候小女孩撒撒娇，反而更容易得到想要的东西，可惜今天晚上并没有成功。“等我们吃完晚餐，那只狗就会自己回家去的。”爸爸说，“如果它是贾德新买的狗，也许还不认得回家的路，我们可以用吉普车送它回去。”我不清楚爸爸讲这些话的意思。但是我想，他是不是暗示，如果等到明天那只狗还留在原地，我们就可以把它留下来？我绞尽脑汁想把盘里的兔肉藏到口袋里，可是妈妈紧盯着我的一

《喜乐与我》

举一动，使我无法下手。于是我只好说吃饱了，离开餐桌。其实我还有另外一个计划。我偷偷溜到后院的鸡舍，那里有妈妈养的三只母鸡，鸡窝里有两个蛋，我偷了一个，躲到树丛里。我轻轻吹了声口哨，喜乐慢慢地跑过来。我弄破蛋壳，将蛋黄和蛋白倒在我手里，小心地把手伸到喜乐面前，它一口气就把蛋吃光了，并且把我手指间的蛋液舔得干干净净。“可爱的喜乐！”我低声说，同时用手轻拍它的全身。这时候我听到后门打开的声音，爸爸走到台阶上叫我：“马提！”“什么事？”我转身回答，喜乐就趴在我的脚边。“我们把狗送回去吧！”爸爸走到吉普车旁，打开车门。喜乐夹着尾巴站在那里不动。我绕到另一边的门，自己先上车，然后吹了一声口哨，喜乐跳到我的腿上，但是它的表情好像不大快乐。这是我第一次抱喜乐，它的身子暖暖的。当我用手摸它的身体时，发现它的身上长了很多虱子。“这只狗的身上有虱子。”我告诉爸爸。爸爸说：“贾德会帮它弄掉的。”“可是，如果不帮它弄掉呢？”“那是他的事，马提，你别操心，又不是你的狗。你只要把自己的事管好就行了。”爸爸说。车子走在崎岖不平的路上，我把背尽量靠着椅背。“有一天我要当兽医。”我对爸爸说。“我要当一个‘流动兽医’，就是那种把诊所设在货车上，开车到别人家里去帮动物看病的兽医，我在学校的杂志上看到过这种行业。”爸爸问：“成为一名兽医要先做什么准备，你知道吗？”“一定要到学校念书，我当然知道。”“你必须上大学接受训练，就跟念医学系一样。而且念兽医学校要花很多钱。”爸爸说。这时候我的梦想就像纸袋里的水一样，慢慢漏掉了。“虽然我没有钱上大学，但是我可以去医院里当学徒。”这是我的第二种选择。“或许这也是一种办法。”爸爸说，然后把吉普车朝着山区的道路开去。车子走了一阵子，天色渐渐变暗，但气温并没有下降，毕竟现在还是盛夏。黄昏的天空，满天红色的晚霞，使得地面的树看起来颜色更为鲜艳。家家户户开始亮起灯来，这里一盏，那里一盏，感觉很温暖。我想，或许在这些灯火里，随便找一家来照顾喜乐，都会比贾德好，为什么偏偏喜乐那么倒霉，就落在贾德的手里？我讨厌贾德？崔佛斯的理由有一大箩筐，先告诉你第一个。有一次在华里士的杂货店里，我亲眼看到他欺骗华里士老先生。他在柜台结账时，给华里士先生十元，然后一直跟他说话，等华里士找他零钱时，他却说他给的是二十元。我在一旁看得一清二楚，便对华里士眨眨眼睛，暗示他受骗了。但是老先生搞不清楚，我只好开口说：“不，我看到他给你的是十元。”贾德瞪了我一眼，猛然从口袋里拿出皮夹，抽出一张二十元的钞票在我面前晃，他说：“小鬼，钞票上印的照片是谁，你知道吗？”“我不知道。”他又看了我一眼，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，说：“他是安德鲁·杰克逊。我走进这家店的时候，皮夹里有两张这种钞票，现在只剩一张。另一张就是这位先生拿走的，当然得找我零钱。”华里士老先生觉得很难堪，赶紧从抽屉里把零钱拿出来找给他。事后我回想，贾德所说的安德鲁·杰克逊和这件事有什么关系？贾德就是仗着说话像连珠炮来唬人。这里的人大都不喜欢贾德，却也没有人想去招惹他，就如同爸爸说的：“大家都自扫门前雪，不管他人瓦上霜。”这是本地居民一向的生活态度。我不喜欢贾德的第二个理由是，他总是从嘴角吐烟草，尤其是当他讨厌你时，他就故意吐得离你很近。第三个理由是，去年夏天，我们去逛露天市场，他简直像个阴魂，跟我形影不离，而且站在我前面，挡住我的视线，害得我泥浆大赛、拖车比赛、摩托车特技表演全都没看清楚。不喜欢他的第四个理由是，他竟在禁猎期间射杀了一只鹿。虽然他矢口否认，但是他在黄昏的时候，把雄鹿绑在卡车上运回家，被我撞见了。他对我说，是那只鹿自己跑来撞上他的车的。但是我明明看到鹿头上有弹孔。哼，如果他逮到，两百元的罚款，一定会让他破产的。……

《喜乐与我》

编辑推荐

其它版本请见：《国际大奖小说（升级版）：人间有晴天》

精彩短评

- 1、好书，儿子爱看。值得买的书。
- 2、孩子一口气读完，不用多说
- 3、在很多时候，常规的道德或者法律，并不代表绝对的公平，在这本书里，告诉你要忠实于自己内心的感觉，懂得责任感和坚持。现代的人缺失太多了，对人的冷漠，对动物的残忍，这本书不只是给孩子看，大人也来看看，也许会找回你丢失很久的东西。
- 4、女儿7岁的时候看的这本书，很喜欢，后来她有了第一条狗，起名叫喜乐。
- 5、温暖的故事。
- 6、寒假中老师的指定阅读书目，国际大奖小说的一系列书都很好看。
- 7、女儿很喜欢，两天就看完了
- 8、喜乐与我----讲述和小狗的故事，孩子看入了迷！超好看！
- 9、最初看到这本书是在传统书店里，被书中的人物情节吸引，强烈的想买给上小学二年级的女儿看。假期到来的时候在当当找到了，毫不犹豫买下了。书的封皮与记忆中的一致，但书的纸质还是有明显的差别，手触比较粗糙。当然不影响书本的内容和女儿阅读的兴趣。
- 10、书质量很好，孩子很喜欢，下次会再买
- 11、我花了两个半小时一口气读完，儿子放暑假过来后也是一口气读完，原本他也是最喜欢狗的，只是外公外婆家养的狗每年养到过年就“处理”掉（儿子在外公外婆身边生活），他们善意地骗儿子说狗走丢了呀、生病了呀，所以儿子心里或许终有一块地方是我们不曾触碰到的伤感吧；看完这本书时，他又强烈的想要拥有一只属于他自己的小狗，但是这个愿望我们一时也满足不了他.....不能带儿子在身边亲自教养，陪伴他成长，也是我心里永远的痛.....
- 12、通过我与喜乐的相遇到爸爸妈妈支持我收养喜乐这么一个小故事，讲述了马提对事物的认识的思想变化。是一部很有哲理性的小说，让孩子在小故事中懂得大道理。
- 13、讲述一条狗和一个男孩的故事。
- 14、书的质量不错，内容也很好，孩子喜欢
- 15、类似的故事在我的童年也发生过。为了自己的小狗朋友，可以冒险做任何事情。读着这本书好像回到了过去，回到了天真无邪的童年。
- 16、曾经给儿子买过一套儿童大奖小说，这本他最喜欢，后来送给小朋友看，没还，要求重新买的。
- 17、就像序文中所说的那样，读后让人感到由内到外格外的舒畅。仿佛进入了一个美好的童话世界。好想沉浸其中，乐而忘返。
- 18、这本书很好
- 19、老师推荐，孩子喜欢，家长高兴，值得一读！
- 20、看书名，以为我的喜乐，到货，才明白，我与狗朋友展开的一系列有趣的事情
- 21、学校要求读的书，还比较有意义
- 22、看完了《喜乐与我》，很好的小说，很好的故事，适合11—15岁的小朋友看。当然，12岁以上的都能看，能学到很多东西，尤其是家长可以从中学习如何和一个说谎的孩子说话，让他自己找到成长的力量。
一个11岁的小孩，和一只小狗的故事。11岁的孩子，正是长心（情感成长）的关键时期。为了喜乐，马提说谎、省下自己的晚饭、想办法挣钱、和一个危险的人谈判。。。所有的一切，是什么力量要他这么做？
里面有很多写小说的技巧。
这本书里有一些内容说的是一个更好的社会是如何运作的，而不是我们生活中的社会。
- 23、1992年纽伯瑞金奖。它在痛苦中来投奔我，我怎么能忍心抛弃它？
- 24、孩子一天看完这本书，她本来就非常喜欢小动物，加之书中描写主人公与狗之间的动人故事，激发了他看书的兴趣，很好的书
- 25、这个纸质，内容都不凑，外甥挺喜欢的
- 26、孩子回家一气呵成读完了。很好！
- 27、狗是人类最忠诚的朋友，因此举凡讲狗狗的书，似乎大多是关于人和狗之间的深厚友情的。菲琳丝·那勒的这本《喜乐与我》也不例外。一个小男孩和一只受虐待的猎犬的偶然相遇，唤起了小男孩

《喜乐与我》

的怜悯之心，于是一场拯救猎犬的行动秘密展开了。故事的结局当然是皆大欢喜，但这个结局却是小主人公克服种种艰难，付出不少努力才换来的。

12岁的男孩马提住在西弗吉尼亚山区，他对动物有着一种天生的怜爱，虽然有一只来复枪，但他从来没想到拿这枝枪去伤害有生命的东西。有一天，马提在小河边散步，一只骨瘦如柴的短毛狗跟着他回了家。马提断定这一定是一只受到过虐待的狗，他为它取名喜乐，并打算收留下它。可是，在马提的爸爸的坚持下，他们还是将喜乐送回到它的主人贾德·崔佛斯那里。但不久后，喜乐又逃了出来，马提把它藏在自己家的山林里，为它修了一个围栏，每天从家里偷出食物来喂它，还靠捡玻璃瓶和铝罐卖钱为它买吃的。不幸的是，一天晚上喜乐被牧羊犬咬成重伤。贾德来向马提索要喜乐，马提眼看着就要失去心爱的朋友。偶然的一个机会，马提发现贾德在禁猎期枪杀了一只小鹿。抓住贾德把柄的马提经过谈判，终于达成协议：马提为贾德工作二十个小时，贾德就把喜乐送给他。“有志者事竟成。”经过几天的艰辛劳动，喜乐终于留在了马提的身边。

通过这个故事，小朋友们可以明白许多道理。比如人类应该善待动物，把动物当作朋友。马提虽然年纪很小，但他却有一颗热爱动物的善良之心。爸爸在他生日的时候送给他一把来复枪，但他并没有用它去打猎，他顶多是打打树上的苹果或者排列整齐的铝罐，练练瞄准，却从未伤害过任何动物。当他看到妹妹们把萤火虫放到瓶子里，他还请求她们放掉萤火虫。喜乐胆怯而畏缩地出现在他面前，对他恋恋不舍，马提认为这是喜乐在向他发出求救，他不能坐视不管。尽管那不是他的猎犬，爸爸也一再告诫他不要多管闲事，但他还是以一颗天真而博爱的心去拯救可怜的喜乐，他把这当成是一个必须完成的职责和任务。

在美国这个高度发达的法治社会，每一个人必须遵守法律的规定，这似乎已经成为一种不容置疑的天职。在书中，马提的爸爸一再叮嘱儿子要循规蹈矩，通过合法的手段取得喜乐的抚养权。马提固然出于好心去保护喜乐不受伤害，但毕竟他的做法是非法的，侵害了贾德的财产权。马提想要控告贾德虐待和杀害动物的罪行，但因为证据不足，他也只能束手无策。马提要获得喜乐，最好的途径只能是给贾德做苦工来交换。而且他还要面临双方签订的协议因为没有见证人而无效的窘境，只不过在最后一刻贾德被马提的诚心所感动而主动放了他一马。当然，法律也不是万能的。在当地，偷猎野生动物的现象比较普遍，但大家都司空见惯，很少有人去揭发。马提就是捉住了贾德的这个小辫子，以告发他为要挟才达成了协议。但不管怎么说，小马提从这次经历中懂得了很多的法律知识，也让我们对美国人的法治观念有了更深刻的了解，这无疑对培养小朋友们的法治意识有很大的帮助。在日常生活中，我们做符合道义的事情，也一定要采取合法的手段，这是法治社会的基本要求。

这部小说还告诉我们，坏人也不是绝对的坏，他们的坏是有原因的，他们也有被感化而良心发现的可能。贾德是一个令人讨厌的家伙，他欺骗别人，虐待猎犬，猎杀动物，但这都是小错误，不是十恶不赦的大罪。他的行为与他童年时代经常被父母打骂，缺乏家庭关爱有关，这让马提对他产生了同情之心。在马提做苦工时，贾德百般刁难，但马提遵守约定，为喜乐甘愿忍受一切痛苦，他所表现出的高尚品质让贾德钦佩感动，最后履行了协议，并送给他一个狗项圈。经过这段时间的磕磕碰碰，两个人之间的矛盾终于解决，他们也都学会了人与人之间的相处之道。

围绕着一只可爱的猎犬，每一人都发生了改变，而这些改变使得他们的生活变得更加美好。《喜乐与我》带给我们的就是这样的启示。

- 28、喜欢爱藏本
- 29、非常好的一本书 让孩子从书中懂得爱与生命的意义
- 30、本书不错，适合小学生阅读。此书是老师推荐的。
- 31、物流太给力了，孩子的六一礼物，很开心！书在阅读中……
- 32、这是帮我儿子买的，儿子很喜欢，很适合孩子看
- 33、当当的东西就是棒，这本书体现出了对弱者的关爱，更加让我们懂得了爱与生命的意义
- 34、在人与动物交往的情节充分展现了，如何学会了成长、信任与尊重。
- 35、孩子太小还看不太懂，主题是很好的，有着一定教育意义。

《喜乐与我》

- 36、很感人,我也想养一条“喜乐”
- 37、国际大奖系列,每一本都值得花时间阅读。
- 38、很棒,赞一个,书有点薄!
- 39、一件小事情,反应大智慧,很通俗,值得大人孩子一看!梅子涵做的序,写的很好@
- 40、我还记得,我在幼年时,曾为喜乐这只可爱的小狗伤心地哭过。
- 41、十分好,很适合小学生阅读!
- 42、应该不错,刚拿到书,是老师推荐暑假看的
- 43、送货挺快的,书孩子挺喜欢的,我没看不知道怎么样
- 44、孩子们喜欢故事内容,爱不释手
- 45、孩子喜欢狗,所以选择了这本书。
- 46、书的质量很好,女儿还没看,但看了内容简介,感觉很好,很有教育意义。
- 47、慢慢看,很好
- 48、孩子很喜欢,一本书一口气看完
- 49、孩子读这类的书,很感动,非常喜欢。
- 50、喜乐是一只有人性美的狗,值得看一看。
- 51、这本书写了小主人翁对喜乐由怜惜到勇敢刻骨的关爱。让小朋友们学会关爱弱者,关爱小动物们,心中要充满爱。很有教育意义的书。
- 52、帮朋友买的书,我没有看过,只听孩子说好看,所以给了5分,孩子满意不是最重要的吗?
- 53、给同事的孩子买的,据说不错,很喜欢。
- 54、儿子两天就看完了,很喜欢
- 55、小说中将孩子细腻的感情,描写得很生动,那种为心爱的宠物付出一切的冲动,很真实地体现主人公的那份真挚的情绪,感动于那份真情,这是成人世界里所缺乏的,女儿也为里面的情节而感动,感谢作者能写出这么好的儿童读物。
- 56、这些书非常好,价格实惠,女儿很喜欢,看的都不愿吃饭了。以后买书就在这儿了,后悔以前怎么不知道,哈哈!
- 57、写得很深刻,又是一个关于爱的故事。‘ ’我爱喜乐,因为它需要我,很需要很需要。‘ ’及合法等问题。心理描写细腻真实。可惜冷酷男孩着墨少了,即使在童书中,他才最需要关怀。儿童小说与童话的重要区别也在现实与否吧。
- 58、这本书我是先从图书馆借来给孩子看过的,感觉很不错,值得自己收藏一本,所以才从当当网上买的。

当时看的时候感动得我这个大人差点掉下泪来。特别是最后一部分,马提为了最终得到喜乐,跑到贾德那里给他干活,接受他的刁难,只为了最终能真正拥有喜乐,贾德的态度改变,马提朝着幸福的结局又迈进了一步.....让我感动不已。

59、以前看过当当读者的评论“喜乐与我 1992金 三星 G3,适合男生和女生”,所以没买。后来看了当当书评:这真的是一本极棒的书!在十一岁的儿子的强烈推荐下,我读了这本改变了我通常只阅读历史与传记类丛书习惯的书。它不仅是一本在炎炎夏日里消磨时间的书,阅读《喜乐与我》成为我一次心灵深受震撼的阅读体验。小说以纯正原始的西弗吉尼亚口吻向读者讲述故事,自然流畅,毫不矫揉造作,就好像马提在你耳边娓娓道来一般。——亚马孙网(Amazon****),动了好奇心。

《时代广场的蟋蟀》文质兼美,情节曲折,描写生动,但《喜乐与我》就像妈妈讲的故事,文笔朴实无华,但寓意深刻,动人心弦。跟《喜乐与我》文风相似的,如《傻狗温迪克》《海蒂的天空》《贝丝丫头》,大人也适合看。

以下是对读过的“纽伯瑞作品”的评价,仅供参考:

- 时代广场的蟋蟀 5分
- 亲爱的永修先生 5分
- 桥下一家人 5分
- 喜乐与我 5分
- 傻狗温迪克 5分
- 海蒂的天空 5分
- 塔克的郊外 4.5分

《喜乐与我》

贝丝丫头 4分

兔子坡 3分

波普先生的企鹅 3分

100条裙子 3分

魔术师的小象 2分

魔法灰姑娘 1分

60、儿子喜欢，装订的也不错

61、快递超级给力啊！一个晚上就到了。买给孩子的，一年级的孩子读起来还有难度，自己先看了下，不错，先囤着

62、讲孩子是如何拥有属于自己的狗的。一个穷孩子为了拥有属于自己的狗，做了许多事，有对有错。但能看到孩子的努力，放弃美食，努力做工，忍受打骂等付出。是一本很隐晦的教育书。

63、书的质量没问题，孩子看的都上瘾了

64、跟儿子买的，在当当网够书挺方便的

65、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昨晚我九点才订购的。想不到今天下午三点就寄到了。速度快的让我不敢相信，快递很给力！比我想象的快多了。书的质量也很好！不错哦~

66、很喜欢这套书，趁着搞活动买下，超划算。

67、孩子最近忙于复习考试，我先看了一遍，其中对于小主人公的心理描写很细微、真实，就象是自己的感受一样，值得孩子一读。

68、好看，不论是大人小孩都喜欢。

69、马提为了喜乐，一次又一次的努力把喜乐从贾德那里要去。他坚持不懈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。

70、女儿很喜欢，一天就读完啦

71、孩子喜欢这种类型的书，看的爱不释手。

72、女儿很喜欢读，就是收到书用了一个多星期，确实慢了点

73、主人公为了换回喜乐做了20小时的临时工，让我非常感动。

74、孩子挺喜欢，发货也挺快

75、适合青少年阅读；

76、2017.3.8 很喜欢。

《喜乐与我》

- 77、老师推荐的，小孩特别喜欢看
- 78、收到书，地铁上站着看了几页，因为女儿生病，晚上回家没法看，早上地铁差点坐过站，很感人，等女儿大了，读给她听
- 79、国际大奖小说——喜乐与我（对弱者的关爱，更加让我们懂得了爱与生命的意义）
- 80、就像小时候看书的情节，这本书要放好了，以后再给我的孩子看
- 81、质量不错，孩子四年级了，很喜欢看。
- 82、书不错，对美国底层人的生活有所了解。
- 83、小朋友很喜欢看这本收，下次再来买！
- 84、孩子很喜欢这本书，很快就看完啦。知道对弱者的关爱，也是对生命的尊重。
- 85、这本书儿子看了，很喜欢而且很感人。
- 86、好书，书中的人和小狗之间的情意很感人
- 87、儿子非常喜欢，让我念给他听，很专注的听，对喜乐充满了同情，好书啊
- 88、暑假买到现在，我家小孩已经看了好几遍了，非常喜欢。
- 89、老师推荐考级的书
- 90、喜乐是一只小狗，与小男孩之间的友谊令人感动！
- 91、书质量很好，内容还没看过，感觉不错！
- 92、二代目说这书看得他很感动，恨不能打六星
- 93、内容非常好，孩子很喜欢看，买了配套的英文版。
- 94、很感人的故事。儿子和我都很喜欢。
- 95、这本书讲述了一个人与狗的感人故事,主人公为了喜乐(狗的名字)历尽艰苦,感人泪下.在物质丰富的今天,我们会为孩子买很多东西,但主人公为了得到自己喜欢的狗,不断努力,所以这本书很有教育意义,值得让孩子读一读.
- 96、让我们懂得了爱与生命的意义
- 97、很好的图书，女儿很喜欢。。。
- 98、书的质量不错，和新华书店买的一样。孩子很喜欢！
- 99、里面写了喜乐和马缇的感人故事，值得大家一看！
- 100、虽未读此书，但被书的引言所感动，太适合孩子看了，对弱者的关爱，让孩子懂得爱与生命的意义，很值得看的一本书。
- 101、学校安排读的书，不错。

1、也可能我总是会被这一类的故事所打动，《喜乐与我》在这套60本的国际儿童大奖小说里我觉得属于上上，讲述的故事依然是男孩与狗。初读的印象觉得前五页相对来说有些琐碎，但后来的故事越来越紧凑，节奏感也越来越强。作者把男孩的细腻的心理变化刻画的活灵活现，如同这个孩子就在我身边，如同你陪着他走过心灵的一个个坎，如同你在陪他成长，陪他发现成长中的每一个秘密，关于爱，关于勇气，关于生命中的那些未知，关于在纷乱中所找到的自我。我仍然不擅于构建长的故事和跳开来的那些细节，讲述的故事总是围绕一根干瘪的主线。有时候，故事需要在故事本身跳出来，寻找一种真实的场景感。就像人生，需要某些程度的荒废。这些荒废在年老回忆的时候，才不会让生命觉得无力和苍白。

2、看完了《喜乐与我》，很好的小说，很好的故事，适合11—15岁的小朋友看。当然，12岁以上的都能看，能学到很多东西，尤其是家长可以从中学学习如何和一个说谎的孩子说话，让他自己找到成长的力量。一个11岁的小孩，和一只小狗的故事。11岁的孩子，正是长心（情感成长）的关键时期。为了喜乐，马提说谎、省下自己的晚饭、想办法挣钱、和一个危险的人谈判。。。所有的一切，是什么力量要他这么做？里面有很多写小说的技巧。这本书里有一些内容说的是一个更好的社会是如何运作的，而不是我们生活中的社会。2、看完《夏洛的网》。不知道怎么说，我想用好来评价她是远远不够的。很好的语言，我想用好来评价也是不够的。3、正在接着看《是什么给我力量》。看这本书，对我的脑筋有时候是一个折磨。一些时候，我看了不到半个小时，就必须停下来让自己的脑筋休息。停留我脑筋的东西太多，她们不能够顺利地进入我的心灵和四肢，这是一个不好的事情。我认识许多人都很害怕伤心和认真的心情，在我需要进入认真而又让人伤心的情况时，他们想用表面化、不认真的玩笑来分散我的思考。可是，我愿意承受伤心的气氛，我愿意思考我们的生命和生活带来的认真的问题，因为只有这些问题，才能够帮我深入地了解生命的原因。这、就是我最感兴趣的问题。如果不让我深入地思考，反而让我的生活失去了继续的理由。而我的心一直是伤的，自从我意识到我的心那一天开始。只是，你，从不曾看到过。因为，我脸上的笑容是那么多，那么多。《喜乐与我》、《夏洛的网》这二个小说，都是在说如何让一颗心变得温暖，努力有一颗温暖的心。前者是我，后者是一头猪。

《喜乐与我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000.com